

上海邦德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创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个人申报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学生精神文明建设，努力提高学生文明素养、强化合作意识、改善精神风貌、推进文明校园建设跨上新台阶，按学校德育工作“十四五”期间实现80%“三创”的总体目标，学校决定本学期开始持续开展创“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个人”申报活动，现将有关申报办法通知如下：

一、申报比例

文明班级数量为不低于全院总数的30%，文明寝室数量为不低于全院总数的50%，文明个人数量为不低于全院学生总数的60%。

二、三创申报工作程序及时间安排

“三创”申报活动以一年为一个周期，即每年10月-1月。申报活动工作程序为申报、立项、创建、考核评选4个阶段。

（一）分院申报：按照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个人评选标准，填写“班级、寝室、个人”申报表，提交三创申报计划，分院内部申报工作在11月底完成。

（二）立项：各分院对申报上来的班级、寝室、个人进行审

核，确定分院创建班级、寝室、个人名单，报学生处备案。申报立项工作在12月中旬进行，并将申报文明班级、寝室、个人名单在全院通报。

（三）创建：12月底为申报创建阶段。文明创建活动根据创建计划开展，学生处将不定期进行检查创建工作，对于因主观原因未完成创建计划的对象取消创建资格，并给予通报批评。

（四）考核评选：

（1）文明班级：各学院对文明班级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按照各分院相应申报比例确定候选班级，材料打印一式两份，填写推荐意见，加盖公章，分院自行组织文明班级答辩会，并于答辩日前一周起，将答辩安排上报学生处，学生处将进行答辩检查。将确定后的申报表报送学生处，由学生处在总复审后组织验收检查确定。

（2）文明寝室：采用先申报建设，后检查验收，再评比奖励的形式，凡参评宿舍可向本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并填写《文明寝室申报表》；辅导员在班级内组织文明寝室答辩会，学院评选小组根据评选条件及宿舍的现实情况对申报宿舍进行初审确定，将确定后的申报表报送学生处，由学生处在总复审后组织验收检查确定。

（3）文明个人

文明个人每学年评选一次，凡根据条件认为符合条件的学生，由本人写出《文明个人申报表》，辅导员填写该学生《德育测评

表》各分院按照评选条件提出候选名单，经辅导员审核后上报分院初审，再报学生处审核向全校公示征求意见后，最后审定。

三、活动要求

（一）所有申报必须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禁弄虚作假。

（二）加强宣传，形成氛围。各分院要广泛宣传推动校园学生积极参与到评优申报活动中，在校园内形成良好的氛围。

（三）注重实效。各分院要结合本次申报活动深入开展“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个人”的创建工作，引导大学生养成良好文明习惯，形成人人争当“文明学生”，人人为创造和谐校园争做贡献的氛围，努力发挥好“三创”的建设。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缨茜、赵雪晴

联系方式：66505097

学生处

2021年11月8日